**南通市节约用水办公室2023年度节水型载体建设技术核查项目需求**

请投标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。投标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招标人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、商务要求，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。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、商务要求的，中标后供应商在同招标人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，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委托第三方技术单位对全市2023年度创建的学校、企业、单位、机关、居民小区区等省级节水型载体进行资料和现场技术核查。逐项审核各地区上报的省级节水型载体申报内容是否符合创建标准，并到创建单位现场核实资料和实物是否相符，对每个创建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并对整改后报告进行再审核。三轮资料审核后，结合现场核查情况，提交核查报告。

**二、项目建设内容**

对年度创建节水型载体的单位进行技术核查，根据年度目标任务，预计30家左右。包含的工作:

1．审核各地区上报的创建载体内容是否符合省级创建标准；

2．每个创建单位至少到现场一次，逐项审核资料和实物的相符性；

3．在 1、2 项工作基础上提出每个创建单位的整改意见；

4．对各单位整改后报告进行再审核。三轮资料审核后，结合现场核查情况，提交核查报告；

5．召开行政层面的验收会议（各相关部门、外请专家参与），确定最终申报省级节水型载体单位名单；

6．将申报资料整编报省政务服务中心；

7．配合做好省级核查工作。

8．工期：2023年6月底前完成省级节水型学校申报工作；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其他省级节水型载体申报工作。

**三、付款方式：**

1.合同签订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60％，

2.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余款。